

授權同意書（原創詩作者）

茲同意作品參加「第二屆『媽媽教我的詩』全國小學臺灣地誌詩朗讀影音大賽活動」，無償授權新台灣人文教基金會、文訊雜誌社及參與此活動之學校與帶隊老師，視比賽活動需要調整、改編原創詩歌，並編印成果手冊或發行相關刊物時使用，依此目的以微縮、光碟或數位化等方式重製後，公開發行或上載網絡者亦屬之。

*詩名：

*原創作者：

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，依本授權之發行為非專屬性發行權利，本人仍享有著作權。本授權所為之收錄、重製、發行均為無償。

本人擔保本作品係本人之原創性作品，且未有抄襲他人、侵害他人權利之情事，若有不實，本人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 文訊雜誌社

立授權書人/原創作者：【
】(請簽名或蓋章)

連絡電話：

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